

证券代码：832550

证券简称：双盛锌业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## 江苏双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2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月凤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邹蓉、丁拥军、徐健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，以及《江苏双盛锌业

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将 2018 年年度报告情况予以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，以及《江苏双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将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情况予以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，以及《江苏双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将 2018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，以及《江苏双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将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8 年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8,126,615.85 元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-9,562,361.70 元，资本公积为 7,113,630.35 元，盈余公积为 54,791.11 元。由于公司目前仍处于发展阶段，考虑公司 2019 年发展需求，现决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资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，以及《江苏双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以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18 年年报的审计报告，现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、《江苏双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将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关于2018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18 年度审计工作期间能够顺利完成审计工作，能够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且为保持会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董事会拟聘用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，以及《江苏双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将本次董事会通过的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苏双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双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4 日